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6-047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源浩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其中4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股东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源浩先生、肖振中先生、陈彬先生、纪纲先生、周广大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会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黄源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肖振中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陈彬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提名纪纲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提名周广大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二）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淡敏女士、曲建先生、何浩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陈淡敏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陈淡敏女士、曲建先生和何浩培先生均已完成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相关培训证明材料。与会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陈淡敏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提名曲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提名何浩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三）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关联委员回避表决，因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非关联委员不足半数，本事项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调整，是结合公司所处

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等制定，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关联董事傅愉（Fu Yu）、陈淡敏、晏磊、徐雪妙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该津贴调整方案将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四）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4,733,043.36 元，低于《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因此，为保障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拟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未来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方式解决。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调整前）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调整后）
1	机器人AI视觉与空间感知技术研发平台项目	179,632.49	85,788.10	85,773.30
2	AI视觉传感器与智能硬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9,033.12	12,211.90	11,700.00
合计		198,665.62	98,000.00	97,473.30

注: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五）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为了满足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同意增加公

司全资子公司奥诚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奥诚”）作为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机器人 AI 视觉与空间感知技术研发平台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对应新增上海市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办理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手续、签订三方监管协议。除此之外，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1	机器人 AI 视觉与空间感知技术研发平台项目	增加实施主体	公司	公司和上海奥诚
		增加实施地点	广东省	广东省和上海市

注：募投项目“AI 视觉传感器与智能硬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发生变动，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和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六）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了满足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同意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11,700 万元（人民币）向全资子公司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公司募投项目“AI 视觉传感器与智能硬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七）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结合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具体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向上海奥诚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期限至相应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上海奥诚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可提前偿还或到期续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八）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等），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九）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所涉新增 10,103,092 股股份已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及托管手续。据此，公司总股本从 401,144,240 股增加至 411,247,332 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的从 401,144,240 元增加至 411,247,332 元。此外，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成就，已于 2026 年 7 月 7 日完成归属登记，共计 1,587,400 股，该部分股票均为普通股，并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上市流通。据此，公司总股本从 411,247,332 股增加至 412,834,732 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的从 411,247,332 元增加至 412,834,732 元。

综上，公司总股本由 401,144,240 股变更为 412,834,732 股，注册资本由 401,144,240 元变更为 412,834,732 元。

根据公司 2023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项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第二十一项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及 2026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第九项议案《关于延长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的相关授权，

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董事会将负责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本事项无须再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十）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8 月 7 日上午 11:00 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5）。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3 日